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吳佳穎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lv18000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800640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辦法 (1080064075_Attach01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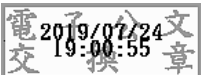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雙流自然教育中心「行動教具箱-機動水偵探」教學借用申請辦法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108年7月23日屏育字第10862410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處雙流自然教育中心為推廣水資源保育概念，設計行動教具箱提供各學校單位、社福團體、公司單位、公家機關借用，利用教具箱可帶領大家認識雙流國家森林遊樂區場域的水中生物、了解水中生物生態習性並學習如何辨別溪流水質好壞，豐富學習體驗，提昇對環境的關懷與責任感。
- 三、詳情請參閱「行動教具箱-機動水偵探」教學借用申請辦法，歡迎借用，如欲申請或有任何問題，歡迎聯繫該處雙流自然教育中心洽詢(電話:08-8701499、E-mail: slnc543@gmail.com)。

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

副本： 



裝

訂

線

